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工程名称	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6日	竣 工 验 收 人 员 签 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务	岗位名称					
建筑面积	7503.75 m ²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结构 3层		验收组组长	张加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任						
施工单位	浙江昌屹建设有限公司				验收组副组长	张明	浙江嘉华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	浙江省工程勘察院				验收组成员	王强	温州中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工						
设计单位	浙江嘉华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张明	张明	张明						
监理单位	温州中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李小平	浙江昌屹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厨房防火门(物进门)未设置闭门器，防火门二推码信息与铭牌不符。 2.走廊地漏盖子未安装。 3.疏散指示牌预留洞口未修补，楼梯间个别疏散指示牌有遮挡。 4.个别栏杆油漆未修补。 5.屋顶保温层伸顶处未灌浆，屋面有局部开裂。 6.水泵房底面有积水，放空管未设置防虫罩。 7.消防栓前禁止堆放杂物，标识张贴尺寸偏小。 8.厨房喷淋头玻璃未清洗。 9.个别挡烟垂壁底部高度不一下重。 等等，内容详见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质监站参加人员	张明 林再强 整改落实情况：已整改完毕，内容详见2021年7月22日竣工验收整改回复单。  单。 建设单位负责人：张加 (公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张加  2021年7月16日								

